

证券代码：001258

证券简称：立新能源

公告编号：2026-045

债券代码：524699.SZ

债券简称：26 立新 GK1

新疆立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新疆立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13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新疆立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 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8月6日12:00

(2)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8月6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8月6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7月31日

7.出席对象：

(1)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

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模板详见附件2）。

- (2) 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 (4)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新疆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头屯河区）玄武湖路477号新疆能源大厦10层1025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新疆立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选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新疆立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公司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上述提交股东会审议的议案1.00、2.00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相关公告刊登于2026年7月14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3.议案1.00、2.00属于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需要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见附件2）办理登记手续。

(2)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须持有营业执照复印件（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委托代理人出席的，须持营业执照复印件（盖公章）、法人授权委托书（见附件2）、代理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登记时间：2026年8月3日10:00--13:30，15:00--18:00。

3.登记地点：新疆立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地址：新疆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头屯河区）玄武湖路477号新疆能源大厦10层）。

4.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2026年8月3日下午16:00点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5.会议联系人：董爽

邮箱：lixinner@126.com

联系电话：0991-3720088

传真：0991-3921082

本次会议会期半天，出席会议者的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1.《新疆立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新疆立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14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1258”，投票简称为“立新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票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X2 票
...	...
合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4.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6年8月6日的交易时间，即北京时间9:15—9:25, 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6 年 8 月 6 日（现场股东会召开当

日)上午 9: 15, 结束时间为 2026 年 8 月 6 日(现场股东会召开当日)下午 15: 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2025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新疆立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本人（委托人） 现持有新疆立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立新能源”）股份 股，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理本人出席新疆立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并对提交该次会议审议的所有议案行使表决权，并代为签署该次股东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股东会结束时止。

委托人对受托人的表决指示如下：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 的栏目可 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新疆立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选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2.00	《新疆立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公司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的议案》	√			

委托人单位名称或姓名（签字盖章）：
委托人营业执照号码（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证券账户号码：
委托人持股类别及持股数量：
受托人名称（签字）：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